

國立宜蘭大學115學年度第1學期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記錄

時間：115年9月30日（星期三）中午12:10

地點：行政大樓5樓第2會議室

主持人：陳志鈞副學生事務長(代理)

出席者：如簽到表

紀錄：葉哲瑋

壹、主席致詞

今日學務長另有議程，因此代為主持本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感謝各位委員撥冗出席。會議進行期間，如有任何意見或建議，敬請各位委員踴躍提出，共同提供本校特殊教育業務推動之參考。

貳、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附件1，P.4）

參、業務報告：

一、學生諮商組

(一)特殊教育學生人數各項統計（附件2，P.5-6）。

(二)115學年度第1次特殊教育學生提報鑑定人數。

1.對象

- 優化實施對象：115學年度前已在學之學生(鑑輔會證明期限115/7/31到期者優先)、115學年度入學之新生，優化6障別：智能障礙、自閉症、視覺障礙、聽覺障礙、腦性麻痺、多重障礙等
- 大一新生未持有身心障礙證明(手冊)或未持有效之高中職鑑輔會證明(即適用期限需註記至大一下)者。
- 大二以上(含碩、博士)未提報鑑定亦未放棄之學生(含已有身份及爭議之學生)。
- 115學年度判為障礙待確認之學生。
- 放棄特教生身份。

2.人數

類別 學期	送鑑定人數	逾期放棄 特教生 身份人數	通過鑑定 人數	判為非特生
114-2	22	0	22	0
115-1	3	0	待鑑定	待鑑定

(三)114學年度第2學期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工作成果
(附件3，P.7-9)

(四)115學年度第1學期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工作計畫
(附件4，P.10-11)

(五)115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招收身心障礙學生計畫經費執行事宜，敬請各系配合(附件5，P.12)。

(六)116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招收身心障礙學生經費申請事宜，敬請各系配合。(附件6，P.13-15)

二、生活輔導與軍訓組

(一)115學年度上學期特殊教育及身心障礙學生辦理學雜費減免人數統計

分類	輕度身障學生	中度身障學生	極重、重度身障學生	特殊教育學生鑑定	合計
人數	33	4	1	35	73

(二)115學年度上學期特殊教育及身心障礙學生住校人數統計

學期 \ 宿舍別	男宿	女宿	合計
上學期	54	14	68

三、營繕組：國立宜蘭大學無障礙校園環境改善工程進度(附件7，P.16)

四、綜合業務組：116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障礙類別及名額(附件8，P.17-18)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提案人：學生諮商組-謝馨穎輔導員)

案由：116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招收與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工作計畫及經費申請事宜(附件9，P.19-24);提請討論。

說明：116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招收與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工作計畫經費總計7,617,084元(由教育部補助6,238,169元及學校自籌款為1,378,915元)。

擬辦：提案通過後，依教育部規定於115年11月30日前提出申請。

決議：照案通過。

游妙香專家代表建議：

身心障礙學生發生意外事件之風險可能較一般學生為高，面對水災、火

災、異物梗塞、地震、癲癇發作等突發狀況時，部分學生可能因反應較慢、容易緊張慌亂，且自我保護能力不足，影響緊急應變能力。建議學校辦理防救災、安全自救、待救、求救及急救等課程，以提升身心障礙學生面對突發事件之應變及自我保護能力。

主席回應：

認同專家代表之建議。學校目前已有辦理相關防災及急救課程，後續將於現有計畫及經費許可範圍內，將「自救、自保、等待救援」等安全應變知識及實務情境融入身心障礙學生相關活動或輔導課程，並鼓勵身心障礙學生踴躍參與，以提升其面對突發狀況之應變及自我保護能力。

提案二（提案人：學生諮商組-黃琦珍輔導員）

案由：116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身心障礙學生職涯補助計畫及經費申請事宜（附件10，P.25-28）；提請討論。

說明：116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身心障礙學生職涯補助計畫及經費總計943,800元(由教育部補助849,420元及學校自籌款為94,380元)。

擬辦：提案通過後，依教育部規定於115年11月30日前提出申請。

決議：照案通過。

游妙香專家代表建議：

情緒障礙及學習障礙學生於畢業求職初期，雖有政府相關就業補助，企業留任意願較高；惟補助期滿後，部分學生可能因情緒調適或職場人際互動等問題遭解僱。學生畢業後第三、四年若失去工作並返回家庭，可能因缺乏持續支持與職涯適應，導致生活功能逐漸退化，形成長期照顧及支持上的隱憂。建議辦理強化學生職涯階段之情緒管理、人際互動及職場適應等課程，以提升就業穩定性及持續就業能力。

學生諮商組回應：

- 一、生涯規劃：提前自大一啟動職涯探索，結合校內外專業資源及職涯轉銜機制，強化學生就業準備與職場適應能力。
- 二、權益保障：自114年起持續辦理職場權益及自我保護宣導，提升學生對勞動權益、職場安全及相關法律保障之認識。
- 三、多元參與：學校今年成立馬術社並由特殊教育學生擔任社長，鼓勵身心障礙學生參與社團及多元活動，拓展人際互動與學習經驗。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13:15